

58

考備示批辦擬由事

建設 第四科

呈為奉令查禁運物資敵一案遵將錄令佈告日期報祈
鑒核由

存查

附卷

大六

中華民國七年
十月
十日
收

126722

28103
省建字第 1521

潛江縣政府呈 縣一字第二〇〇二號

本年九月四日奉

鈞府省建四施字第一二零六號訓令以奉 行政院令飭查禁運物資敵一案轉飭遵照切實查禁仍將錄令公佈日期先行具報等因遵查此案前奉

鈞府二十八年四月省建四施字第四七一號庚代電暨同年七月省建四施字第一零一九號條代

電省建四施字第一零五一號省代電經於四月二十五日暨八月四日八月十一日先後抄同附表

錄令佈告並轉令縣屬各區署切實查禁在案緣奉前因除嚴令各區認真查禁外

理合將奉文錄令佈告日期具文呈報

鈞府鑒核備查。二

謹呈

湖北省政府代主席嚴

潛江縣縣長劉牢一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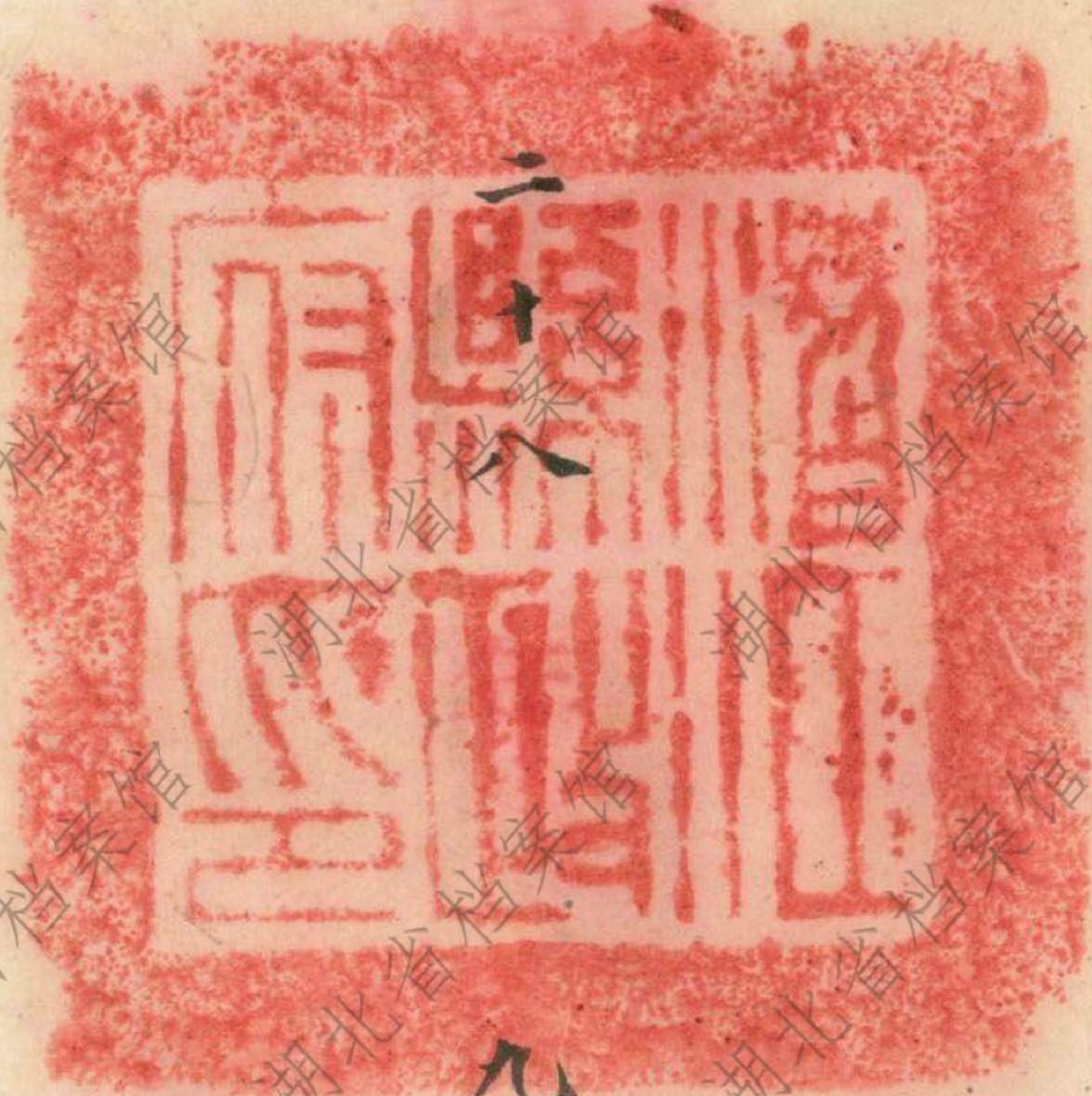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湖北省档案馆

中華民國



九

十八

日